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嘉源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收到全国中小企业 股份转让系统纪律处分和自律监管措施的风险提示公告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系嘉源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嘉网股份")的主办券商。2019年5月27日主办券商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给予嘉源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纪律处分和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19]1505号),具体情况如下:

一、嘉网股份及相关责任人员收到公开谴责纪律处分情况

当事人:

嘉源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挂牌公司),住所地: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4号楼4层东侧。

向荣华, 男, 1980年2月出生, 时任董事长。

聂晨阳, 男, 1977 年 2 月出生, 时任董事会秘书/时任信息披露负责人。

经查明:

挂牌公司未在2018年会计年度的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

细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细则》)第十一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

对于挂牌公司的违规行为,时任挂牌公司的董事长、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第1.5条的相关规定。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根据《业务规则》第6.1条、第6.2条、第6.3条及《信息披露细则》第五十一条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 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做出如下决定:

- (一)给予嘉源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诚信档案:
 - (二)给予向荣华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诚信档案:
 - (三) 对聂晨阳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二、主办券商风险提示

嘉网股份实际控制人之一翁立峰处于失联状态,实际控制人之一 刘勋、董事长向荣华、董事会秘书聂晨阳、财务总监袁永霞已被刑事 拘留,公司的公章、财务章已被公安部门扣押,目前公司无法规范履 行信息披露义务。

若嘉网股份在2019年6月30日前(含2019年6月30日)无法 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公司的股票将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敬请 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30日